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CREDIT Holdings Limited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3)

85百萬美元2022年到期的11.0%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40498)

董事調任

董事會宣佈馬廷雄先生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 2022 年 3 月 23 日起生效。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馬廷雄先生（「馬先生」）從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調任」），由 2022 年 3 月 23 日起生效。於調任後，馬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

馬廷雄先生，58 歲，於 2007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董事。馬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和業務方向，並為本公司的管理層。馬先生於銀行和金融，以及自然資源行業擁有逾 28 年經驗。馬先生於 2000 年 8 月至 2007 年 8 月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205）（「中信資源」）執行董事，於 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6 月及於 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6 月擔任中信資源的非執行董事，並於 2000 年 8 月至 2005 年 9 月擔任中信資源的行政總裁，於 2000 年 8 月至 2007 年 8 月擔任中信資源的副主席。彼於 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11 月亦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寰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04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先生於 1985 年 12 月獲得南加州大學經濟學文學士學位。馬先生是中華海外聯誼會成員，以及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成員。

隨著調任，本公司與馬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彼的任期將每年重續，惟須視乎並根據其服務合約條款終止，並按本公司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重選連任。馬先生不會獲取薪酬但可享有董事袍金每年 6,000,000 港元、住屋津貼每月 136,000 港元及強制性公積金僱主供款每月 1,500 港元。馬先生或可收取本公司酌情發放並由董事會參考（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需要，以及馬先生對本集團表現作出的貢獻而釐定的酌情花紅。

馬先生於 15,950,000 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擁有個人權益，彼亦控制 Skyworld-Best Limited、Wealthy Surplus Limited 及 Glory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各 100%權益並為該等公司的董事，而該等公司各於 84,719,154 股股份、46,607,010 股股份及 45,595,933 股股份擁有實益權益。Skyworld Best Limited 亦於可認購 4,000,000 股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

在本公告日期，馬先生被視為在 196,872,097 股股份（包括購股權涉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馬先生並無在本集團擔任或曾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高級管理人員有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馬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董事職務。

概無關於馬先生的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w) 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調任的事宜需要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廷雄

香港，2022年3月23日

在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包括馬廷雄先生為主席及執行董事；廖世宏先生和廖世強先生為執行董事；葉家祺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 Chen Derek 先生、Chen Penghui 先生和方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